

湖北文理学院政法学院

院政发〔2023〕4号

政法学院 2023 年教师岗位聘期考核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规范岗位管理，全面准确评价教师的德、能、勤、绩、廉，激励教师认真履行岗位职责，提升教学科研水平，促进学院事业高质量发展，根据《湖北文理学院关于做好 2023 年教师岗位聘期考核工作的通知》（校政发人〔2023〕6 号）文件精神，结合政法学院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考核范围

2023 年 7 月前受聘现岗位满 3 年的在职在岗教师

二、考核工作组

学院成立本次教师岗位聘期考核工作组，负责聘期考核评议工作。

组 长：王礼刚 王 奎

副组长：王正宇 夏国锋 汪萃萃

成 员：袁岳霞 马国瑾 詹进伟 何 普 李华义 邱芳清

考核评议工作组设办公室，具体负责教师岗位聘期考核的日常工作。

办公室主任：王正宇（兼）

办公室成员：邱芳清 周 敏

三、考核内容

（一）考核分级分类

1. **教师岗位实行分级考核。**根据教师不同层级、等级岗位的具体要求，有针对性地开展考核。其中，正高级教师的考核等次由学院提出建议考核等次意见，由学校审定；副高级及以下由学院拟定考核等次意见，报学校审核备案。

2. **教师岗位实行分类考核。**考核类别分为教学为主型、科研为主型、教学科研并重型和社会服务与推广型四类。原则上以教师岗位聘用时本人申报类型为依据。中级及以下岗位不分类型。

（二）考核主要内容

聘期考核是对教师在一个完整聘期内总体表现所进行的全方位考核，侧重考核聘期任务目标完成情况。考核以聘用合同（岗位说明书）为依据，以聘期内年度考核结果为基础，全面考核教师德、能、勤、绩、廉五个方面，突出对德和绩的考核。

1. **德。**坚持将政治标准放在首位，全面考核政治品质和道德品行，重点考核教师师德师风情况。

2. **能。**全面考核适应新时代要求履行岗位职责的政治能力、工作能力、专业素养，重点考核教师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与创新的能力素养。

3. **勤。**全面考核精神状态和工作作风，重点考核教师的工作态度和遵守工作纪律情况。

4. **绩。**全面履行岗位职责的实绩，重点考核教师完成工作的数量、质量以及产生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正高级岗位以

《2020年教师岗位聘用实施方案》（校政发人[2020]4号）所规定的聘期岗位职责与任务为依据，并结合政法学院实际情况；副高级及以下岗位以政法学院2020年制定的教师岗位聘期岗位职责与任务为依据，并结合政法学院的实际情况。

5. 廉。全面考核廉洁从教情况，重点考核教师遵纪守法、廉洁自律情况。

（三）考核结果

聘期考核结果分为合格、不合格两个等次。其中，教师完成聘期目标任务，德、能、勤、绩、廉五个方面考核均为合格，且聘期内年度考核均在合格及以上档次的，聘期考核确定为合格档次；教师无正当理由，未完成聘期目标任务的，德、能、勤、绩、廉五个方面有一个方面考核不合格的，聘期考核确定为不合格档次。

四、考核结果的使用

坚持考用结合，聘期考核结果作为续聘、低聘、解聘等的依据，具体标准如下：

1. 合格等次：可续聘本岗位。
2. 不合格等次：原则上降低一个岗位等级聘用。

五、考核程序

1. 公布考核方案

2023年6月3日前，政法学院根据学校通知精神成立聘期考核工作组，制订考核实施方案并公布。

2. 个人总结

2023年6月4日-6日，教师完成个人总结述职，如实填写相应岗位《聘期考核表》。

3. 学院审核、考核

学院聘期考核工作组对考核人员相关材料进行审核后，组织开展考核评议工作。考核评议方式可通过测评、评价和实绩分析等方式进行。6月7日—12日完成。

4. 确定考核结果

学院聘期考核工作组根据考核情况，经研究后，提出考核等次意见。考核意见向被考核人反馈，并将考核结果意见报送学校考核领导小组办公室。6月13日—15日完成。

5. 办理续聘手续

根据考核结果办理续聘手续，组织填写《湖北文理学院岗位聘用人员登记表》。

六、有关说明

1. 强化对教师德和廉的考核，坚持把师德师风作为第一标准，把廉洁从教作为底线要求，聘期内严重违反师德师风、廉洁从教相关规定的，实行一票否决。完善对教师工作业绩的考核，全面综合考核教师聘期内完成的各项工作任务，原则上业绩目标任务完成60%以上者，可视为合格。

2. 聘期内，经学校选派挂职锻炼超过一年的，考核标准可根据挂职锻炼时间予以减免；因病等特殊原因不能完成聘期岗位任务的，可提出申请，且与学校考勤制度相衔接。

3. 受处分的教师聘期考核等级，按照有关规定办理。

4. 特殊情况由考核工作组商议。

七、有关要求

1. 教师要根据聘期考核文件要求及工作安排，如实、认真填写聘期考核表，按时完成聘期考核工作。

2. 教师如发现在岗位聘期考核过程中有违规违纪行为或考核材料存在弄虚作假的，可向学校纪检部门和教师工作部举报反映；教师对考核结果有异议的，可以按照有关规定申请复核、提出申诉。

附件：

1. 湖北文理学院教师岗位聘期考核表
2. 湖北文理学院教师岗位聘期考核等次备案表
3. 湖北文理学院岗位聘用人员登记表
4. 政法学院考核名单

湖北文理学院政法学院

2023年5月31日

附件 1:

湖北文理学院教师岗位聘期考核表

所在院（部）：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学 历		学 位		现有职称	例：副教授	
现岗位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学科研并重型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学为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科研为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服务型					
现聘岗位等级	例：五级	现聘岗位时间		例：202007—202306		
年度考核结果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一、教学工作量情况						
教学 工作 量	授课门数_____门，年均教学工作量_____学时					
二、教学科研业绩情况						
教 改 和 学 术 论 文	论文题目	期刊名称	发表年月、卷 期及页码	第一/ 通讯	索引类别/ 索引号	影响 因子
教 学 和 科 研 获 奖	项目名称	奖励名称	等级	授予机构	获奖年月	排名
教 改 和 科 研 项 目	项目名称	项目来源		起止年月	项目总经费 (万元)	排名
教 材 建 设 和 专 著 出 版	题目名称	作者排名/ 承担字数 (万字)		出版单位	出版年月	

附件 4:

2023 年教师岗位聘期考核人员名册

序号	单位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现有职称	现聘岗位名称	岗位等级	聘用时间	备注
1	2-01 政法学院	王正宇	男	19720511	教授	教授四级	专业技术四级	202007	
2	2-01 政法学院	张樊	男	19761220	教授	教授四级	专业技术四级	202007	
3	2-01 政法学院	袁岳霞	女	19750727	副教授	副教授一级	专业技术五级	202007	
4	2-01 政法学院	郑建国	男	19730521	讲师	讲师一级	专业技术八级	202007	
5	2-01 政法学院	汪涛	男	19750804	副教授	副教授三级	专业技术七级	202007	
6	2-01 政法学院	邱文华	男	19640910	副教授	副教授二级	专业技术六级	202007	
7	2-01 政法学院	张锋	男	19640919	副教授	副教授一级	专业技术五级	202007	
8	2-01 政法学院	汤正旗	男	19650423	副教授	副教授二级	专业技术六级	202007	
9	2-01 政法学院	何晓红	女	19670813	教授	教授三级	专业技术三级	202007	
10	2-01 政法学院	罗学莉	女	19730701	教授（未聘）	副教授一级	专业技术五级	202007	

11	2-01 政法学院	孙立智	女	19780114	副教授	副教授三级	专业技术七级	202007	
12	2-01 政法学院	苑立志	男	19691003	讲师	讲师二级	专业技术九级	202007	
13	2-01 政法学院	张颖杰	男	19750927	副教授	副教授二级	专业技术六级	202007	
14	2-01 政法学院	刘满英	女	19751107	讲师	讲师二级	专业技术九级	202007	
15	2-01 政法学院	李华义	男	19740608	副教授	副教授三级	专业技术七级	202007	
16	2-01 政法学院	郑建伟	男	19720617	讲师	讲师一级	专业技术八级	202007	
17	2-01 政法学院	徐光有	男	19760306	副教授（未聘）	讲师二级	专业技术九级	202007	
18	2-01 政法学院	谢晖	女	19780528	副教授	副教授三级	专业技术七级	202007	
19	2-01 政法学院	邓喜莲	女	19800222	教授（未聘）	副教授二级	专业技术六级	202007	
20	2-01 政法学院	董庚	男	19830126	讲师	讲师二级	专业技术九级	202007	
21	2-01 政法学院	邵亚琪	女	19910919	讲师	讲师三级	专业技术十级	202007	
22	2-01 政法学院	翟艳	女	19820219	副教授	副教授三级	专业技术七级	202007	
23	2-01 政法学院	朱汉卿	男	19720701	讲师	讲师二级	专业技术九级	202007	